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2012年11月未經審計營運數據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2012年11月的營運數據（未經審計）如下：

收費公路	集團權益比例	收入合併比例	日均混合車流量（千輛次）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本月	同比增減	本月	同比增減
深圳地區：^{注1、2}						
梅觀高速	100%	100%	135	9.8%	844	-12.9%
機荷東段	100%	100%	129	5.5%	1,062	-23.2%
機荷西段	100%	100%	115	12.9%	992	-20.1%
鹽壩高速	100%	100%	26	6.3%	362	7.3%
鹽排高速	100%	100%	41	10.6%	475	-2.8%
南光高速	100%	100%	68	17.7%	733	22.7%
水官高速	40%	—	155	18.5%	1,346	17.1%
水官延長段	40%	—	33	12.9%	158	-12.7%
廣東省其他地區：^{注1}						
清連高速	76.37%	100%	21	-2.2%	1,330	-1.9%
陽茂高速	25%	—	26	23.3%	1,230	0.4%
廣梧項目	30%	—	25	12.8%	610	-1.7%
江中項目	25%	—	90	-5.2%	903	-8.8%
廣州西二環	25%	—	38	9.5%	729	-2.0%
中國其他省份：						
武黃高速	55%	100%	41	13.0%	1,220	6.5%
長沙環路 ^{注3}	51%	—	15	57.4%	135	43.2%
南京三橋	25%	—	24	10.8%	941	13.6%

簡要說明：

1. 自2012年6月1日起，廣東省按照統一的收費費率、收費係數、匝道長度計算方式和取整原則，對省內所有高速公路項目實施統一收費標準（「統一方案」），並於其後針對因實施統一方案而提高收費額的情況進行了後續調整。有關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5月31日和2012年8月17日的公告。從實施後的數據看，上述政策的實施對機荷高速、梅觀高速、水官延長段、鹽排高速、江中項目、廣梧項目以及廣州西二環的營運表現造成一定負面影響，廣東省內其他項目受影響程度相對輕微。
2. 除上述政策因素外，機荷高速和梅觀高速等路段的路費收入還受到機荷東段修繕工程以及梅觀高速北段改擴建工程實施帶來的一些負面影響。上述兩項工程預計將分別在2013年年初和2013年年底完工。
3. 受益于道路周邊區域功能定位及規劃調整的影響，長沙環路的日均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錄得較快增長。

投資者可登錄本公司網站<http://www.sz-expressway.com>的「收費路橋」和「營運數據」欄目，分別查閱各收費公路的基本情況及歷史營運數據。

謹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營運數據乃根據本集團內部資料匯總編制而成，且未經審計。由於完成車流量及路費收入的數據拆分、確認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該等數據與定期報告披露的數據可能存在差異，因此該等數據僅作為階段性數據供投資者參考。投資者務須小心謹慎，避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數據。

承董事會命
吳倩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2年12月21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楊海先生（董事長）、吳亞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李景奇先生（非執行董事）、趙俊榮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楊女士（非執行董事）、趙志鋗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海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區勝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林鉅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